

揭市环(揭西)审〔2019〕6号

关于揭西县玉塔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 立方米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表审批意见的函

揭西县玉塔混凝土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揭西县玉塔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(以下简称“报告表”)等有关资料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，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，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，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、规模、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，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。项目具体情况如下：

揭西县玉塔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位于揭西县南山镇南河村委水亭桥边，(项目地理坐标：N23° 30′ 18.03″、E115° 58′ 52.22″)，项目西面为工厂，东面、南面、北面均为农田。项目主要从事商品混凝土加工。

(一)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：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，其

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。占地面积 5420m²，建筑面积 854m²，项目租赁已建成的混凝土结构建筑物进行生产，厂区内主要设置为：设配电房建筑面积 24m²、设办公室建筑面积 380m²，设实验室建筑面积 150m²、设控制室建筑面积 300m²，新建混凝土生产线 1 条。

(二) 项目生产规模。

主要产品及产量：项目预计年产商品混凝土 12 万立方米。

(三) 主要原辅材料。

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名称以及用量：水泥年用量 3.06 万吨、砂年用量 10.08 万吨、石年用量 12.42 万吨、水年用量 2.4 万吨、外加剂年用量 0.084 万吨、煤粉年用量 0.36 吨，所有材料均为外购。

(四)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：

表 1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

设备名称		数量	型号
混凝土搅拌生产线	搅拌机	1 台	JSD-1000
	配料系统	1 套	—
	骨料输送带机	1 套	GY20
	水泥筒仓	2 个	—
	煤粉筒仓	1 个	—
	矿粉筒仓	1 个	—
	外加剂桶	1 个	—
混凝土泵车		1 台	三一重工 SY5271THB
车载泵		1 台	CZ-SS
试验仪器设备		1 套	QZ-2
搅拌运输车		15 台	GW-500
沉淀池		3 个	共 90 立方米

(五)项目劳动定员、工作制度及能源消耗:

项目设员工23人,均不在厂内食宿。每天工作8小时,年工作时间为300天;项目年用水量约26442吨,年用电量约24万度。

(六)项目生产工艺流程:



二、项目在设计、施工中应按报告表提出的要求,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和污染防治设施,保护环境。具体要求如下:

(一)以实现清洁生产为目标,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,减少污染物源头排放。

(二)废水方面:实行雨、污水分流。运营期项目搅拌机、作业区地面、运输车等冲洗时产生的废水,经收集排入沉淀池,经三级沉淀等设施处理达到回用标准后用于场地洒水抑尘,不外排;运营期产生的生活污水,经三级化粪池等设施处理达到《农田灌溉水质标准》(GB5084-2005)的旱作标准后用于附近农田灌溉。

(三)废气方面:项目运营期对于堆场扬尘、运输车辆动力起尘等大气污染,厂区内要定期组织洒水抑尘;生产过程中沙石计量投放产生粉尘经水雾喷淋装置处理,筒库、骨料加注口产生粉尘采用反吹风收尘器设备进行处理,确保外排污染物达到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4915-2013)排放标准要求。

(四)固体废物方面:生产过程中搅拌机、运输车辆等

设备及场地冲洗、过滤产生的沙及石子回用于项目生产，不外排；生活垃圾必须设置专门的堆放场地，经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。

（五）噪声方面：尽量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，合理控制噪声源布局，并采取有效的消声降噪措施，合理安排施工时间。确保运营期厂界噪声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排放标准要求。

（六）生态保护：加强厂区周围的绿化建设，减轻设备噪声及有害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。

三、应按要求制订完善规章制度和应急措施，以确保重大污染事故发生后能及时应急处理。

四、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治理设施竣工后，建设单位应按规定程序组织项目验收，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。

五、本批复自审批之日起五年内有效，在项目实施前，因国家、地方要求及规定发生变化，或项目建设内容、性质、规模、地点需要调整或变更的，应报经我局重新核准后，按新规定执行，违反本规定要求的，建设方应承担相应环保法律责任。

揭阳市生态环境局

2019年9月12日

抄送：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西分局执法股，海南深鸿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